附 表

|  |
| --- |
| 臺中市大甲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場地使用收費標準 |
| 場地別 | 面積（坪） | 可容納人數（人） | 每場次維護費（新臺幣：元） |
| 中庭 | 50 | 100 | 2,500 |
| 禮堂 | 120 | 150-230 | 5,000 |
| 三樓視聽室 | 60 | 70 | 3,000 |
| 三樓會議室 | 20 | 20-30 | 1,000 |
| 三樓3-1教室 | 20 | 40 | 1,000 |
| 四樓4-1教室 | 20 | 40 | 1,000 |
| 使用規則：1. 本中心全面禁菸。
2. 請自備無線麥克風電池、白板筆、環保杯、垃圾袋。
3. 使用場地後
4. 請將場地恢復原狀，關閉門窗、燈光、空調冷氣。
5. 負責場地清潔，落實垃圾分類，大型垃圾請自行處理。

四、場地維護費優惠計算方式如下：（一）政府立案之公益性社團及社會福利機構借用，每場次之場地維護費以二折計算。（二）本府或本府社會局委託或補助民間團體、機構或學校辦理之服務方案，每場次之場地維護費以二折計算。（三）除前二款外，凡辦理婦幼相關非營利活動者，每場次之場地維護費以三折計算。 |